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Minsheng Drawin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 中民築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6)

####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民築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載有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如適用)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提呈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209,602,920股。

誠如通函所披露，中民投的間接附屬公司並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共同合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5.03%權益的Jiayao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Jiayao**」)、嘉珩(控股)投資有限公司(「**嘉珩**」)、嘉信(控股)投資有限公司(「**嘉信**」)、嘉諾(控股)投資有限公司(「**嘉諾**」)、嘉旻(控股)投資有限公司(「**嘉旻**」)、嘉誠(控股)投資有限公司(「**嘉誠**」)及嘉佑(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嘉佑**」)，須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Jiayao、嘉珩、嘉信、嘉諾、嘉旻、嘉誠及嘉佑控制有關7,289,960,000股股份的表決權。除上述者外，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 僅供識別

概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以及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示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或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有關普通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附註)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p>確認、批准及追認本公司與中民築友建設有限公司（「中民築友建設」）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之協議，內容有關</p> <p>(i) 中民築友建設及其附屬公司就本集團發展若干科技園向本集團提供之EPC總承包服務（「EPC服務安排」）；及</p> <p>(ii) 本集團就由第三方開發商或承包商所進行建築項目之用向中民築友建設集團供應預製裝配式建築構配件及產品（「供應安排」）（包括供應安排項下之建議年度上限及EPC服務安排項下之估計交易價值）。</p>	<p>108,176,904 100.00%</p>	<p>0 0.00%</p>

附註：普通決議案之全文載於通告內。

由於多於50%票數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故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代表  
 中民築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閻軍  
 謹啟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閻軍先生（主席）、陳致澤先生及弭洪軍先生為執行董事；姜洪慶先生、李志明先生及馬立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